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5199—94

食品中铜限量卫生标准

Tolerance limit of copper in foods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食品中铜限量卫生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粮食、豆类、蔬菜、水果、肉类、水产类及蛋类食品。

2 引用标准

GB 5009.13 食品中铜的测定方法

3 食品中铜限量卫生指标

食品中铜限量卫生指标见下表。

品 种	指标(以 Cu 计), mg/kg
粮食	≤10
豆类	≤20
蔬菜	≤10
水果	≤10
肉类	≤10
水产类	≤50
蛋类	≤5

4 检验方法

按照 GB 5009.13 执行。

附加说明:

本标准由卫生部卫生监督司提出。

本标准由山东省卫生防疫站、烟台市卫生防疫站、青岛医学院、潍坊市卫生防疫站、南京铁道医学院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陆冰贞、朱有昭、张秀珍、马希曾、蒋兆坤。

本标准由卫生部委托技术归口单位卫生部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所负责解释。